军粮城街道2022年行政执法工作报告

2022年，军粮城街道办事处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围绕落实好三项制度、做好城市管理领域具体执法工作、加强执法队伍建设以及依法依规抓好安全生产四项工作，明确职责任务，认真组织落实，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现将2022年行政执法工作报告如下：

一、采取的工作措施及工作成效

**（一）制度的建立和落实情况**

为落实好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政府公信力，营造更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公平高效的法治环境。军粮城街道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先行审核制度。一是严格落实自行政处罚作出决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双公示”数据上传至东丽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同时确保数据信息录入准确，包括主体信息、日期、文书号、决定机关名称及决定机关名称统一信用代码等，及时保障行政相对人和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二是军粮城街道现有执法记录仪29台，摄像机2台，对讲机30台，执法人员开展现场执法工作中，全程使用执法记录仪，实现对行政执法的启动、调查取证、审核决定、送达执行等全部过程进行记录，并全面系统归档保存，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回溯管理。三是每宗行政处罚案件在做出重大执法决定前，必须通过法制审核员进行审核，对案件适用的法律法规、处罚标准审核，审核通过后再进行相应的处罚。军粮城街道现有法制审核员1名，对所有发生的一般程序案件均进行法制审核，确保行政执法程序合法、案件事实清楚。

**（二）城市管理领域重点执法任务完成情况**

**1、违法占地治理工作**

按照区规自局“遏制增量，消化存量，完善机制”的工作要求，军粮城街道根据清查整治、资环审计、土地卫片执法检查、乱占耕地建房、例行督察反馈、土地巡查发现等不同问题类型，严格落实整改一处验收一处，及时销号。2022年共治理违法占地19宗、57.27亩。其中资环审计（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不到位）5宗（6.63亩）、2021年变更调查补充图斑3宗（18.9亩）、2020年土地卫片8宗（24.53亩）、2021年耕地卫片2宗（2.3亩）、2021年耕地保护督查问题1宗（4.91亩）。

**2、分类分时段，提升道路秩序**

坚持“以人为本、堵疏结合”和“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原则，为提升辖区内道路秩序环境，军粮城街道一方面狠抓重点整治，另一方面强化疏导管理。按照主次干道、商业街区的划分，安排执法人员在重点路段、重点时段每日定时巡查，及时发现劝阻违法行为，通过设立机动巡查组，严格控制主次干道沿线流动商贩，超门线经营等违法行为，实行及时发现及时治理。

结合12345投诉热线群众反应强烈、呼声较大的问题，军粮城街道坚持问题导向，2022年开展了两次占道经营专项整治行动，专项整治期间，军粮城街道执法人员通过摆事实、讲道理、宣讲法律法规等方式，劝离流动摊贩、清理占道经营，对占道经营的少数顽固拒改户采取强制措施强制整改，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原则进行整治，切实消除部分商贩的侥幸心理和观望心态，引导占道经营人员知法懂法，不断强化摊主的自律自治意识，增强依法经营、规范经营的意识，切实杜绝占道经营行为，占道经营现象得到了有效的整治。同时，实行正时与错时管理相结合等管理办法，巩固整治成果，使市容市貌得到显著改观。2022年共治理违法占路经营2400余起，依法处罚15起，罚款金额共计2650元。

**3、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1）禁放烟花爆竹治理工作**

为减少街域内环境污染，巩固烟花爆竹禁放成果，确保禁放工作不反弹，2022年春节期间，军粮城街道安排执法人员做好禁放执勤，分工包片，定人、定岗、定责，对禁放区大街小巷、居民楼院进行巡查管控，及时制止违法燃放、销售烟花爆竹行为，依法查处街面流动占道兜售烟花爆竹和燃放后不及时清理行为。2022年春节期间，共劝离燃放烟花人员70余人。

**（2）扬尘撒漏治理工作**

为贯彻落实关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决策部署，从源头上治理扬尘撒漏污染问题，进一步改善和提升街域内环境空气质量，军粮城街道执法人员采取机动巡查、夜间执勤等方式，不断提高巡查频次，抓好常态监管。另外，通过提醒约谈相关企业负责人等方式，督促企业增强环保主体责任，提高环保意识。2022年共处罚车体不洁、运输撒漏2起，罚款金额2500元。

**（3）餐饮油烟治理工作**

为进一步巩固餐饮业油烟污染治理成效，切实推动大气环境治理工作，军粮城街道坚持日常巡查和集中治理相结合，严格落实餐饮行业油烟污染监管工作。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按照区城管委工作安排，军粮城街道坚持依法依规对辖区范围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问题进行综合整治。2022年共出动2400余人次对特定三类场所内设立餐饮单位进行全覆盖、拉网式的排查检查。目前军粮城街道辖区内广福商业中心为商住综合楼，经全面排查，共有餐饮企业27家，均未发现新建、改建、扩建烟道的情况。

**（4）露天焚烧治理工作**

军粮城街道安排执法人员继续加强巡查监管，巡查范围从主次干道路延伸至田间地头，及时制止露天焚烧秸秆、生活垃圾、落叶等违法行为的发生。充分利用“鹰眼”系统，对发现的“热点”问题努力争取第一时间达到现场，快速有效地采取措施将问题处理完毕。为有效应对清明节、中元节、寒衣节等传统节日以及烤百病、春耕焚烧秸秆等陋习带来的火灾隐患，执法人员采取定点防控与流动巡查相结合方式，对辖区内重要路口、路段开展火灾防控工作，及时劝阻露天焚烧行为160余起，因非法焚烧采取行政处罚1起，罚款金额500元。

**（5）建筑垃圾治理工作**

为巩固军粮城街道建筑垃圾治理成果,有效治理新增和打击偷倒行为，军粮城街道安排专人在东金路与津北路交口进行定点盯防，并尽心检查过往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备案、密闭、撒漏等情况，检查是否经核准处置建筑垃圾，是否按照规定时间、路线、地点运输和处置建筑垃圾。军粮城街道认真总结工作经验，把好的措施，做到制度化、常态化管理，以构建长效管理机制，并始终持续保持高压态势，一经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处置。2022年，因违法倾倒、抛洒或者堆放生活垃圾，共处罚1起，罚款金额500元。

**4、不文明行为治理工作**

为深入落实《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倡导文明行为，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军粮城街道建立长效巡查执法机制，不断提高检查频次，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联合执法，大力推进落实《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工作常态化。

**（1）公共部位堆放物品治理**

**门前三包治理：**“门前三包”工作是城市管理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难度高。面对当前疫情防控期，按照区城管委的工作要求，为落实沿街单位、门店的市容环境卫生包抓责任，按照“属地管理，划分网格”的原则，理顺“门前三包”责任制工作的管理体制，门店自愿签订《市容卫生门前三包及清雪责任书》，积极解决工作中存在店外经营、乱堆乱摆、乱停乱放、乱树招牌、乱张贴等难题。针对不履行门前三包要求的沿街底商商户，军粮城街道依法依规进行行政处罚。2022年共处罚5起，罚款金额共计400元。

**楼道堆物治理：**为营造安全通畅的楼道环境，消除潜在的安全隐患，保障居民生活安全，依据《关于东丽区政协十届一次会议第104号委员提案办理工作方案》，针对楼道堆物较为严重的小区，军粮城街道开展执法人员、物业管理方、社区居委会三方联合整治工作。2022年共出动270车次、540人次，对发现的在共用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等公共区域停放电动车、在禁止停放区域充电，或者给电动车充电不符合用电安全要求的行为予以处罚，共处罚14起，罚款金额合计500元，其中4宗给予警告。

**（2）迷信用品治理**

为进一步规范军粮城街道祭祀用品市场经营秩序,大力提倡文明祭祀,推进移风易俗,倡导文明祭扫的社会风俗。军粮城街道全体执法人员在思想上保持高度重视，结合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持续做好 《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贯彻落实，在日常巡查检查中广泛宣传引导、严格执法检查，不断提高市民群众文明祭扫的主动性、自觉性， 维护军粮城街道辖区内良好市容市貌。

一方面，针对“清明节”、“寒衣节”等特殊节日期间，部分居民在主要道路十字口等非指定区域内焚烧花圈、纸钱及其他丧葬用品的行为，军粮城街道开展露天焚烧祭祀用品专项整治行动，安排专人定时定岗，在辖区内主要路口、广场、公园绿地等公共场所加强早间、傍晚、夜间等关键时段管控力度，及时劝导制止露天焚烧祭祀用品行为。2022年累计出动300人次，共劝离烧纸人员900余人。

另一方面，针对辖区内随意占道兜售冥品、焚烧纸钱的行为，及时规劝和制止，对占道违章经营祭扫用品的摊贩予以坚决取缔，2022年累计清理摊贩40处。同时，军粮城街道加强与区民政局、军粮城市场监管所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清查生产、售卖、焚烧祭祀用品行为，源头治理，疏堵结合，标本兼治，齐抓共管。2022年约谈存在非法从事殡葬用品销售经营行为的企业1家。

**（3）建成区私搭乱建治理**

为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合法权益，营造安全文明、管理有序的居住环境，军粮城街道执法人员在日常巡查过程中，坚持严格执法与思想教育相结合，鼓励个人自拆与严格依法整治相结合的原则，做到严厉查处、依法拆除。2022年暂未发现相关问题。

**5、学校周边秩序治理工作**

为了贯彻落实东丽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导，确保开学期间学校安全，保障师生有序进出校园，开学期间军粮城街道每日出动执法人员10余人次，分别在上学、放学期间安排人员提前到岗，并联合军粮城街派出所、交通队对辖区内中小学周边开展治理，确保学校门前无违规经营和占路堵路现象。

**6、行政执法监督平台**

**（1）案件录入上报工作**

按照区司法局要求，对军粮城街道在天津市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的人员资料、登陆密码进行修改与更新，更新执法人员信息8名。按规定上传行政检查与行政处罚案件信息，2022年共上传行政检查案件信息408起，行政处罚案件信息41起（其中简易程序案件34起，一般程序案件7起）。

**（2）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

按照区司法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的通知》要求，军粮城街道对2022年已结案的8起（其中1起为2021年立案、2022年结案）行政处罚一般程序案件全部自评合格，案卷当事人均没有提出听证要求，按照评查的数量要求，对全部案件进行了评查。

**7、铁路沿线安全治理**

按照《天津市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方案》、《东丽区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方案》《东丽区开展迎接党的“二十大”铁路沿线安全环境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文件要求，军粮城街道严格落实“双段长”制工作要求，积极配合铁路管理方，对移交的隐患进行风险研判协商，特别是距离线路较近且风险隐患，确保底数清、情况明，并根据各个点位具体情况，逐一协调相对人“一点一策”进行治理。2022年共出动1200余人次，治理隐患点位28处，其中北京高铁工务段京津城际8处、天津工务段津山线2处、天津工务段蓟港线1处、南仓站津山线17处。同时，军粮城街道执法人员配合天津车务段到和顺家园开展铁路安全知识宣传，通过分发宣传单、手提袋、讲解法律知识等形式，提高沿线居民“安全知路爱路护路”的意识，确保铁路运输路畅人安。

**8、燃气安全巡查**

为做好军粮城街辖区内燃气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按照新的《商户液化气罐、连接管及灶具安全使用标准》，军粮城街道针对辖区内200多家餐饮行业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检查，2022年共出动600余人次，检查餐饮及小食品店253家，对安装熄火保护装置等不符合要求的，责令其立即按照最新要求进行整改。

**9、防火安全巡查**

为做好防火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军粮城街道安排专人对辖区内高铁普铁两侧、苗四路、兴业道、东堼地界等周边进行防火安全巡查，消除火险隐患。2022年共出动1200余人次，发现火灾40余起，已及时报警并处理。

**10、非法加油加气治理工作**

为进一步加大对非法加油加气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规范油气市场经营秩序，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军粮城街道持续进行非法加油加气整治工作。按照《2022年东丽区打击整治非法加油加气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军粮城街道采取重点巡查和监管责任片区日常巡查相结合的方式，对非法改装机动车从事成品油非法销售行为进行查处。2022年共出动1200余人次，对军粮城街道辖区内的物流园区、施工工地、街道居民区、车辆修理厂、高速路口、城乡结合部及临区交界处进行重点巡查检查，在飞鸽工业园区南300米盛华储运公司发现1处非法加油，已移交公安机关进行处置，其他区域暂未发现非法加油加气违法行为。

**（三）执法队伍建设情况**

过去的一年里，军粮城街道执法人员流动性较大，2022年6月街道编外聘用人员统一与天津市北方人力东丽分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工作开展后，执法人员流失5人。目前军粮城街道执法人员共计38人，其中在编人员3人，补充事业编人员4人，辅助人员31人。为保证各项工作落实有责，军粮城街道根据人员调整情况重新梳理工作职责，从日常制度落实、教育培训、人员管理三方面抓劳抓实队伍建设工作。

一是严守《军粮城街执法大队薪酬体制管理办法》和《军粮城街执法大队量化考核细则表》，在着装、24小时值班、值班室卫生、车辆卫生等方面，全体执法人员以制度要求为标准，形成了自我约束、互相纠正、共同进步的工作氛围和习惯。

二是加强教育培训，做到学懂弄。按照区城管委《关于开展全市城市管理系统行政执法专题培训的通知》和区司法局《关于2022年街道新增行政执法人员专业法律知识培训的通知》要求，军粮城街道积极组织新增执法人员、法制人员和执法业务骨干参加培训，截止2022年12月，共参加培训29场次、465人次，同时根据培训内容积极组织执法人员开展案例分析研讨，将法律专业理论知识与执法业务实践相结合，有效提升了执法队伍专业法律素养。

三是从思想、工作和生活上进行动态化、全面化人员管理。军粮城街道结合个人情况和意愿进行细致分工，在岗位明确，职责清晰的基础上，以思想教育和党风廉政建设为牵引，重点突出个人能力，最大提升工作效率，同时对生活上遇到困难的同事给予帮助和关心。2022年军粮城街道全体执法人员均以良好状态履职尽责，思想上积极进取，工作上攻坚克难，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四）安全生产领域执法情况**

按照区司法局《关于将与安全生产有关的职权进行标记的通知》工作要求，军粮城街道将与安全生产有关的职权在天津市行政执法监督平台上进行了标记，标记范围包括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授权街道执法事项，共计125项，均包含于东丽区街道综合执法事项（286项）之内。其中街道有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措施权限的有108项：包含城市管理96项；水务管理7项；消防通道管理3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2项。城市管理96项中主要涉及违法建设6项、房屋使用管理2项、广告设施35项、城市照明管理5项、夜景灯光管理4项、城市建筑垃圾1项、城市生活垃圾1项、废弃物管理1项、生活废弃物管理8项、运输撒漏2项、占道经营2项、公园管理3项、树木保护1项、绿地管理2项、公共厕所管理1项、卫生保洁7项、物品堆放2项、立面容貌7项、城镇街道综合整修6项。街道有行政检查权的17项：包含电梯管理4项、排水管道管理2项、河道管理5项、房屋安全管理2项、消防通道管理4项。

根据上述划分，2022年行政处罚案件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处罚共计15起，其中运输撒漏1起，罚款金额1500元；在共用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等公共区域停放电动车、在禁止停放区域充电，或者给电动车充电不符合用电安全要求的行为共处罚14起，罚款金额合计500元，其中4起给予警告。

二、存在的问题

2022年，在上级部门及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街道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化水平得到了提升，但工作中仍存在一定的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执法力量薄弱、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升以及群众对一些执法行为不理解现象。

**（一）执法队伍整体业务素质有待提高**

随着城市管理各项工作不断精细化，执法人员在实际工作中虽能吃苦，但把工作做细的能力有欠缺，军粮城街道执法人员整体行政执法水平有限，法律业务知识薄弱，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不足。

**（二）存在群众不理解现象**

军粮城街辖区内群众主要为还迁居民和外来务工人员，有守法的态度，但缺少知法的前提条件。在执法过程中经常出现群众阻拦，对于一些执法行为不理解的现象。

三、下一步工作举措

**（一）做好双违治理工作**

军粮城街道将进一步畅通投诉举报渠道，积极发动群众自觉参与违法占地、违法建设治理行动，鼓励群众对双违行为进行举报，形成依法拆违、和谐拆违、群防群治的良好氛围。执法人员对各自管辖区域内的违法建设按照“以点带面，整体推进，由易及难，逐个击破”的原则，以“拆除一处，销号一处”的工作做法开展拆违治违工作。

**（二）做好环境秩序治理工作**

军粮城街道将继续坚持集中整治和日常管理相结合、机动巡查和定点值守相结合的方式，加大市容秩序管控力度，不断提升城市形象。

**（三）做好铁路沿线安全隐患治理工作**

根据天津市普速铁路沿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路地联合办公室下发通知要求，继续加强安全隐患巡查，开展路地双方联合检查，对乱堆、乱扔、乱倒垃圾行为的及时进行处理，依法拆除铁路沿线两侧的违法建设和构筑物，改善沿线建筑环境面貌，努力让铁路沿线成为军粮城街的一道靓丽风景线。

**（四）做好露天焚烧治理工作**

继续加强巡查监管，从主次干道路延伸至田间地头，及时制止露天焚烧秸秆、生活垃圾、落叶等违法行为的发生。充分利用“鹰眼”系统，对发现的“热点”问题努力争取第一时间达到现场，快速有效地采取措施将问题处理完毕。做好露天焚烧治理工作，对辖区内重要商业路口路段，采取定人定点方式，及时发现及时治理。

**（五）学校周边食品安全工作**

为切实加强学校周边食品安全工作，继续对建成区范围内校园周边食品安全问题进行严厉整治，依法履行城市管理执法工作职责，不定期对辖区内校园周边四至范围100米以内的区域内餐饮摊店、食品销售店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工作。针对学校上学、放学重点时间段安排延时、错时巡查执法，严厉打击各类食品违法行为，联合交通队积极配合学校，保障维护学校周边道路秩序。

**（六）提升队伍业务水平**

以执法专业培训为重点，组织执法人员多学习多探讨，在积极参加区城管委、区司法局等部门组织的各项法律专业知识培训同时，主动进行业务对接，向区司法局、区城市管理委等部门学习执法办案经验，不断积累精细化城市管理中各项一线执法办案经验。同时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切实加强法律培训，努力提高机关工作人员法律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

**（七）加强群众普法教育**

积极开展多种形式普法活动，侧重性开展城市管理领域方面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宣传，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引导其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手段化解矛盾、破解难题、维护合法权益。

军粮城街道办事处

 2022年12月12日